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北京市密云区医院 (采购人单位)的密云区医院修缮项目 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密云区医院修缮项目 (标的名称),属于建筑业 (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北京宾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87人,营业收入为3262.47万元,资产总额为5744.4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北京宾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年03月10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